**许昌学院地震应急预案**

为确保学校在发生破坏性地震时，各项应急工作能高效、有序地进行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、国务院《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》、《河南省地震应急预案》和《许昌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，结合我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预案。

**一、适用范围**

本预案适用于全校处置地震灾害的应急活动。

**二、工作原则**

在市抗震救灾指挥部统一领导下开展处置地震灾害应急活动，并坚持以下原则：

**1、坚持以人为本、科学减灾的原则。**实行预防为主、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，把抢救广大师生生命摆在防震救灾的第一位，依靠科学决策和先进技术手段，全力做好地震灾害预防、准备和救援工作。

**2、坚持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的原则。**破坏性地震预报发布后或破坏性地震发生后，按分级管理、条块结合、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，立即启动《许昌学院地震应急预案》。学校各职能部门、院（部）师生按本预案要求，加强联系，密切配合，采取紧急措施，做好灾前预防和灾后应急抢险、恢复工作。

**3、坚持警钟长鸣、预防为主的原则。**学校各职能部门、院（部）要高度重视地震应急工作，切实做好地震应急抢险的各项准备工作，防患于未然。

**三、防震减灾(应急救援)指挥系统**

学校成立防震减灾(应急救援)工作领导小组，当地震发生时，领导小组转为抗震救灾指挥部，在市抗震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地震应急与抗震救灾工作。

学校防震减灾(应急救援)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

组 长(总指挥)：院 长

副组长(副总指挥)：党委副书记 副院长 纪委书记

 工会主席

成 员：党委办公室 院长办公室 宣传部 学工部（处）

 团委 教务处 财务处 基建管理处 保卫部（处）

 后勤管理服务中心及各院（部）党政主要负责人

学校防震减灾(应急救援)工作领导小组(指挥部)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保卫处，保卫部（处）长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**四、应急准备工作**

1、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修订应急预案，并组织领导组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，并适时组织演练；要经常通过学校广播、宣传栏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。
　　2、避震疏散工作要制定人员疏散方案，明确疏散的范围、路线、避难场所和紧急情况下保护师生安全的必要防护措施，制定师生疏散的方式、程序、行动的组织指挥方案。各疏散路线、方案、疏散场地环境平面图要在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。
　　3、制定治安管理措施，加强对重点部门、设施、线路的监控及巡视。
　　4、学工部（处）要作好学生的思想工作，积极动员、组织学生作好自救。

**五、地震应急预案的启动**　　上级主管部门下达地震预报或破坏性地震突然发生，应立即启动预案，按下列程序进行地震应急。
　　**1、应急疏散**
　　（1）有地震预报时
　　所有应急工作人员应立即到位。根据预报的震级和震害预测，决定停课或中止上课。根据学校教室、校舍和校内周边环境决定学生留校就地避震，还是放假回家，但均应及时撤离危险建筑物。检查房屋校舍安全情况和水电有无安全隐患，组织相关人员紧急排险。可在学生自愿的基础上组成参加社会抢险救援志愿者队伍
　　**（2）地震突然发生时**　　一种是白天正在教室上课或晚自习时的情况，一种是夜间学生在宿舍的情况。
　　上课时，最重要的是在课堂妥善避震，用书包或其他物品护住头部，躲在桌椅下，要避免灯管等其他物品掉落砸伤。待震动平息后迅速撤离教室，撤离时，应按照预先的编组，按先后顺序和路线撤离到安全位置，千万不可拥挤造成混乱。因此，要制定出教学楼内各班级内各小组的先后顺序和路线，并且要由上课教师和班干部正确进行引导。如果在实验室进行实验课，教师还应及时提醒学生关闭电源、水源、正确处置可能引起火灾的物品、药品、试剂等。撤离过程中仍应在各通道、出口处有人员进行指挥，以保证正常秩序。撤到室外时，应在预定地点集结。学校其他人员及时巡检学校建筑物内外有无危险和出现危险的苗头，发现的及时处置。震后根据地震部门提供的信息和上级安排，决定继续上课还是停课。

如地震发生在夜间，以各寝室为组撤出建筑物，同样应有预定路线、顺序。应以寝室室长为疏散组长，进行指挥，避免混乱。由于是在夜间，可能停电，要有备用手电等照明准备，不要点蜡烛、火把等，以免失火。
　　上述疏散工作应根据人员，建筑物具体情况由各院（部）、各工作组编制出详细方案，并让所有师生熟记。为保证秩序，可自行预定疏散顺序的信号（如口哨、铃声等等）。
　**2、撤离建筑物后**　　学生撤离后及时清点人数，如有掉队或滞留室内者，由抢险救灾工作人员进行搜寻救护。建筑物如发生破坏或倒塌，自己力量不足时，上报申请救援，如出现火灾等次生灾害，立即扑救。立即在避震场所设置应急生活所需条件，由各学院（部）、各工作组制定详细方案。

**六、后勤保障**　　后勤管理处、后勤服务中心要根据全校人数、人员结构、工程抢险等方面的需要，储备一定量的粮食、食油等生活必需品和抢险救灾物资；统一调配全校物资，保证抢险救灾和全校人员生活必须品的供应；做好各类救援物资的接收、保管、转运和分配工作；负责学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设施等基础设施的抢修工作，保障水、电、气的供应，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；准备第二水源和临时发电机组，保证地震时使用。

**七、治安巡逻工作**　　保卫处要加强警戒，维护全校治安工作；加强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物品危险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；维护交通秩序；组织消防力量，扑灭震后火灾；维护治安，打击在地震、抗震防灾期间的违法犯罪活动，消除不安定因素，维护校园秩序，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；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、救济物品集散点、重点实验室的警戒。

**八、卫生防疫**　　校医院负责现场组织急救伤、病人员；负责重伤、病人员的转送和安排；负责全校的消毒、防疫、食品检测、水源净化等工作，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及蔓延；负责筹集急救药品、医疗器械、接待外援的医疗队及药品器械；巡回科研区、办公室、住宅区、学生区等，送药上门，上门诊治，组织药、械供应。

**九、复课准备工作**　　学工部（处）要作好学生的思想工作，积极动员、组织学生作好上课准备。教务处组织编排课程表，负责管理临时调课和安排代课，做好复课准备工作，确保灾后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。

**十、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**

 **2009年12月22日**